

“贫苦善良女孩”卖“原生态农产品”？

——揭秘直播卖惨背后黑色链条

□ 新华社记者 吴光于 周以航

“身世悲惨”的女孩坚强生活，“动人故事”的背后是早已设定好的剧本；打着“助农”旗号售卖的“大凉山原生态农产品”，实际是从批发市场低价采购来的……近日，四川省凉山州昭觉县人民法院对“凉山孟阳”“凉山阿泽”案一审宣判，8人因虚假广告罪被判处9个月至1年2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2万元至10万元不等罚金。

新华社记者调查发现，近年来一系列“网红”直播卖惨、虚假助农等违法行为的背后，是一套完整的获利运作模式。

“贫苦善良女孩”为摆拍“原生态农产品”来自批发市场

一个名叫“凉山孟阳”的年轻彝族女孩父母双亡，需要拉扯几个弟妹长大；她穿着破旧的衣衫，身后的房屋残破不堪……假装自身悲惨笑对生活，很快积累了大量“粉丝”。

不久之后，女孩开始了直播带货。在一场直播中，她一边剥开手中的山核桃一边说：“不要给我刷礼物，你们用给我刷礼物的钱买山核桃，相当于支持了我们这边很多的叔叔阿姨。”

然而，很快就有网友质疑她售卖的产品质量。更有网友实地走访后发现，她不仅父母健在，平时衣着也干净讲究，还不时出入高档场所。

“摆拍！假的！”有网友在“凉山孟阳”的直播间里留言并向平台举报。面对质疑，主播却将网

友踢出直播间，又雇佣网络“水军”攻击举报人……

“相同的配方，熟悉的味道”，“凉山孟阳”的套路并不新鲜。早在2016年，凉山州警方就打击过一批到凉山乡村进行摆拍、搞“假慈善”的主播。“直播带货”则是近年来利用公众对凉山的关注从中牟利的“升级版”。

2023年6月，昭觉县公安局对“凉山孟阳”立案侦查，一家MCN（多频道网络）机构——成都澳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浮出水面。

警方告诉记者，这家机构通过事先设定好的剧本摆拍“吸粉”，在短视频平台孵化出“凉山孟阳”和“凉山阿泽”两个“网红”账号，随后开始利用账号直播带货。

“他们带的货有山核桃、雪燕、红花、贝母、羊肚菌等。”昭觉县公安局民警王虎介绍，“凉山的的确出产核桃和少量天麻，但红花、雪燕根本不是这里的特产。”

警方发现，所谓的“原生态农产品”大多来自成都的批发市场。“以山核桃为例，进价约每斤5元，卖给网友的价格在10至13元不等。”王虎说。其间，MCN机构还雇佣网络“水军”在直播间制造爆款、抢单假象，诱导消费者购买。据警方侦查，该MCN机构以此套路销售额超3000万元，非法牟利超1000万元。

这样的手法与2023年12月被判刑的“网红”主播“赵灵儿”“凉山曲布”如出一辙——MCN机构联系四川、江苏、云南等地的供应链，低价购入蜂蜜、核桃等农副产品，假冒“大凉山特色农产品”商标，以次充好、以假充真，将假冒

产品销往全国20余个省份，销售额超千万元。

“卖惨”带货背后 有条产业链

前端打造“人设”、孵化“网红”，中端剧本拍摄、电商运营，末端农产品供应、流量变现……凉山州公安局有关民警对记者表示，在侦办类似案件过程中发现，虚假助农直播的背后已经形成一套完整的运作模式。

首先，幕后团队物色有“网红”潜质的年轻男女，为他们量身定制“人设”、写好剧本。例如，“凉山曲布”是淳朴的彝族青年，“赵灵儿”是“助力大凉山”的善良女孩。最初，他们用偶遇、蹭饭、送水等戏剧化的桥段吸引流量，拥有一定粉丝量后，便开始拍摄在山里收核桃、采蜂蜜的视频，为直播带货做铺垫。

其次，这些视频往往通过安排特定元素，精准击中社会情绪：偏远闭塞的山区环境，女主角身上破烂的衣服和灿烂的笑容，破烂不堪的房屋，淳朴天真的孩子……加之戏剧化的剧本和纪录片的拍摄手法，以及大量“水军”刷好评，一系列套路下，很多人深受感动，赶紧掏腰包积极“助农”。

据了解，“凉山孟阳”真名叫阿西某某，其家庭曾是建档立卡贫困户，多年前已经脱贫；她视频中拍摄的破旧房屋是村中早已废弃的一栋农舍。

卖惨直播刺痛了凉山广大干部群众的心。脱贫攻坚以来，凉山的变化日新月异。MCN机构利用外界对凉山贫穷闭塞的刻板印象打造“人设”，欺骗了广大消

费者，也伤害了当地干部群众。”昭觉县一名基层干部表示。

加强MCN机构 监管 规范助农直播

昭觉县人民法院一审宣判认定，MCN公司低价购入非凉山山农副产品，通过阿西某某（“凉山孟阳”）、阿地某某（“凉山阿泽”）在抖音平台以直播带货的方式，对商品进行虚假宣传并大批量销售，其行为构成刑法第二百二十一条规定的虚假广告罪。

据了解，2023年以来，凉山州网信部门联合公安、市场监管、农业农村、商务等部门，深入开展“清朗·从严整治‘自媒体’乱象”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摆拍卖惨、虚假助农、伪慈善等违法违规行为。

专家指出，当前助农直播带货在乡村振兴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对正规的助农直播带货要加大支持力度；同时，不能让虚假助农、卖惨直播这颗“老鼠屎”坏了助农带货这锅“汤”。

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授王炎龙表示，为牟取暴利，一些MCN机构奉行“唯流量论”，以摆拍、造谣、编造剧本等欺骗网友，挑战公序良俗甚至法律底线。“监管部门要加大对MCN机构管理力度，建立有效的行业规范，对违法违规的机构果断采取处罚措施。互联网平台守土有责，内容要全面履行审核义务，抵制无下限、无底线博流量的行为。”

办案民警王虎说：“‘网红’一定要诚信从业，不要试探法律的底线。也希望广大消费者提高警惕，提高甄别能力，不要盲目相信‘网红’主播。”

邢台信都检察院制发检察建议 助推安全生产溯源治理

近日，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检察院积极能动履职，针对办理的一起重大责任事故案件中发现的高空作业监管不到位问题，向相关部门制发了检察建议。

该案经信都区检察院依法向法院提起公诉。判决生效后，承办检察官主动延伸监督触角，认真分析总结发案原因，积极走访相关部门，从加强安全生产法律宣传、提高行业人员准入门槛、加强常态化高空作业监管等角度入手，及时向相关部门提出检察建议，推动溯源治理。相关部门积极整改，表示将与消防等部门加强联动，继续开展检查，加大执法力度，消除安全隐患。

侯丽霞 郭斐



近日，怀安县人民检察院在开展维护妇女权益专项行动中发现，部分商场等公共场所在未设立母婴室或部分母婴室并未对外开放的情况。3月21日，怀安县人民检察院举办公益诉讼维护妇女平等权益专项行动座谈会，针对发现的妇女权益保障问题制发相关检察建议，联合县妇联、县人社局、县卫健委等多个部门进行磋商，商定联合出台规范性文件，在涉妇女权益保障方面建章立制，推动问题整改到位。

孟翔 王天龙 摄



近日，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第一季度案件质量评查工作调度会议。会上，经验丰富的检察官对参会检察官助理和部室内勤就办案案卷制作进行了专题培训，以评代练、以评促学，在找差距过程中补短板、提能力。随后，案件质量评查小组对抽取的不批准逮捕、不起诉、改变定性、撤回起诉等类型案件案卷，从办理程序、事实认定、文书制作、卷宗装订、办案效果等案件办理全流程开展抽查评查，并根据逐案评查出的问题出具案件质量评查报告。倪晓悦 张欣瑜 摄



3月22日，高速交警秦皇岛支队机场大队宣教民警来到某钢铁公司，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活动中，民警向员工发放宣传材料，同时结合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剖析交通事故成因，详细讲解了超载、驾乘汽车不系安全带、酒驾、疲劳驾驶等易肇事肇祸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严重后果，警示企业员工要从案例中吸取教训，时刻敲响警钟，不断提升自身交通安全意识，做到文明出行、安全出行。

李紫萌 摄

发生追尾事故群众背包遗失 高速交警出手“完璧归赵”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吴艳丽 通讯员陈琳琳）3月19日上午，李先生驾驶轿车在唐津高速丰南段发生追尾事故。事故处理完毕回到家后，其才发现自己的背包在事故中不慎遗失。

这个背包对李先生来说

十分重要，焦急万分的他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拨打了高速交警丰南大队的电话。得知李先生遗失了背包，民警立即调取追尾事发地附近的公共视频，并到现场进行了仔细搜索。

经过不懈努力，民警在

高速公路中央护栏处找到了李先生的背包，并与李先生微信视频通话，让其仔细确认包内的物品是否齐全。在确认物品没有丢失后，民警通过快递将李先生的背包归还。李先生激动地向民警表示感谢。

李艳雪 摄

垃圾堆放有臭味 业主拒交物业费 法院干警现场调解促和解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张哲 通讯员张文特）日前，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干警通过实地察看，现场对一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当事人释法明理，最终上诉人撤回起诉。

某物业公司起诉小区业主刘某，要求其交纳欠付的物业费及滞纳金。刘某称，因物业公司2020年至2023年期间的物业服务不达标，其居住在一楼，房屋四周的空地及绿地上长期堆放垃圾，到夏天气味难闻，无法开窗，影响生活，其与物业多次沟通要求清理无果，因此拒交物业费。一审法院酌情认定物业费收取标准为约定标准的70%，滞纳金不予支持。物业公司不服，提起上诉。

为从源头上化解双方之间的矛盾，石家庄市中院民二庭干警两次到案

涉小区实地察看物业服务情况，询问刘某所居住单元楼的其他住户对于物业服务的评价，又与居委会主任、物业公司经理进行座谈，了解到刘某提到的垃圾和难闻的气味，物业公司已基本解决。

了解情况后，梁阔分别与物业公司经理和刘某进行交流，“背对背”开展调解工作。他以物业工作的现实改观为切入点，化解了刘某的气愤情绪，并劝解物业公司加强与业主的沟通反馈，避免因沟通不畅影响物业公司工作顺利开展。经过调解，刘某于近日交纳了物业费，物业公司同意撤回起诉，同时刘某还表示基于物业服务明显改善，其愿意及时按标准交纳2024年的物业费。物业公司经理表示后续会及时与业主沟通，不断改进物业服务水平。



3月21日，青县公安交警大队组织民辅警走进辖区曹寺大集，向前来赶集的村民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民辅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一问一答等形式，向村民讲解了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农村道路行车知识，并着重讲解了酒后驾驶、无牌无证、农用车违法载人、超员超载、骑乘摩托车电动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呼吁村民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文明出行。陈久庆 摄

大城公安深入走访重点企业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为贯彻落实全市公安机关“安商利企”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提升年行动会议精神，扎实开展“走访解促”活动，近日，大城县公安局经侦大队组织民警深入辖区重点企业实地走访。

走访中，经侦大队民警实地查看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并与企业负责人进行深入交流，重点了解了企业

当前存在的困难和需要帮扶的问题，并主动征求企业负责人的意见建议。同时，民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调查问卷、讲解典型案例等方式，向企业介绍非法集资、职务侵占、合同诈骗等与企业息息相关的经济犯罪特点和危害，进一步提高企业负责人、员工防骗的意识和能力。冯志红 缴万泽



3月份以来，武安市人民检察院派驻活水乡检察室在辖区内全面开展“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宣传月”活动。派驻活水乡检察室联合活水乡妇联召开联席会议，依托已建立的“检察室+乡妇联+村妇联”网络化联动机制，组建宣讲团，深入各村宣讲妇女权益保障法、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活动重点关注农村外嫁女、残疾妇女、老龄妇女在财产、人身、劳动等方面合法权利，充分发挥支持起诉、公益诉讼等检察职能，助力特殊群体依法维权，切实提升农村妇女的法治获得感。

王晓华 梁谋 摄

民间借贷逾期不还 诉前调解高效解纷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张乔）近日，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通过发挥调解员诉前调解作用，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

原告与被告为朋友关系。原告诉称，2021年初，被告以资金周转为由，陆续向原告借款共计6万元。原告多次要求被告偿还借款，被告均以无钱为由推托。无奈之下，原告诉向法院提起诉讼。

了解此情况后，苏艳雪当即与原告取得联系，并将被告的情况进行转

达。原告对被告提出的数额表示认可，双方当事人最终确定涉案金额为5万元。金额定下来后，苏艳雪多次组织双方进行调解，协商怎么还款。5万元借款不是小数目，原告担心被告保证还款只是为了拖延时间，希望被告一次性如数归还。被告则表示之所以迟迟不还欠款，是因为资金周转不便，一下子拿不出这么多钱，他也很感激原告在自己急需用钱的时候伸出援手。

调解过程中，苏艳雪一方面告知

被告偿还欠款是应履行的义务，不自动履行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希望被告能感念自己困难之时，朋友及时伸出手给予的帮助和支持；另一方面，她也劝说原告能够换位思考，考虑被告的实际情况和困难，给予一定的宽限时间。

经过调解员一番劝解，双方达成和解协议。被告表示还款的诚意，先行偿还了一万元，剩下的款项再分批分期偿还原告。至此，纠纷得到圆满化解。